

學堂與我

殷允美 2022/04

三十多年前，曾經有人幫我算命，告訴我：因為我命中有[學堂]，會跟「學校」很有緣份。沒想到果真如此，我從1949年在嘉義進小學，直到2009年從政大退休，整整六十年都未曾離開過學校；不但如此，我的一生都深受這些學校的影響。

我一共念過三個小學。一年級念嘉義市林森國小是因為離家比較近，只記得學校不大，位於山坡上。後來，就轉到需要步行40分鐘的民族國小。印象最深刻的是在五年級的時候被老師選為風紀股長，常常要負責一些班務，包括印刷講義。這個經驗讓我第一次體會到「勤能補拙」。（我從小就因為個性急，又笨手笨腳的常常闖禍：曾有打碎一整疊飯碗、跌入阿里山林場的浮木池塘差點淹死、在公園看猴子因為太靠近被籠裏的猴子抓哭等等的糗事記錄。）五年級的班務給了我一個機會練習做事，發現我只要用心認真的做，就比較不會出錯。六年級時，因父親生病搬家到台北，轉入台北市中正國小就讀。哥哥跟我雖是轉學生，但畢業時都得了獎；記得我得的是中區的區長獎，獎品是一本國語辭典。對我而言，這是非常大的鼓勵。

中學六年我念的是員林實驗中學。1955年因為父親過世，母親帶著我們一起搬到彰化縣員林鎮：她在學校的圖書館工作，哥哥跟我以教職員子女身分就讀。員林實中的前身是山東流亡學校，1953年才由澎湖遷到彰化員林。實驗中學不但有初高中，還設有師範班。記得我們初一班上的同學就有大陳義胞、退伍軍人、滇緬港澳僑生等，我們班上的同學大部分都是住校的公費生，像我跟哥哥這樣通學的本地生非常少。那時，因為實中的老師多半來自大陸各省，我們在上課時，就必須學會適應帶有各種口音的國語。還記得初中的數學老師上課非常生動，不但把基礎方程式稱為"第一把交椅"、"第二把交椅"幫助我們記憶；也教我們用「一起拔舊」來記住18世紀法國大革命的年份：1789，用以區別很容易混淆的美國獨立的年份：1776。此外，印象很深刻的是初一英文科的老師在頭幾星期的課堂上，用她山東腔的英語教我們大家朗讀英文字母的發音：「B ”撥”、D ”的”、F ”夫”、G ”哥”…」（直到留美念了語言學研究所之後，才明白當年老師其實是在教我們 Phonics。）

回想起來，當年聯考時立志選填外文系為第一志願，跟我後來在員林念中學時的生活經驗有直接的關聯。記得1955年剛上初一，哥哥跟我馬上在英文班上遇到了挫折：第一次小考因為我們都不認識字母而考不及格。母親立刻把我們送去上老師開的補習班，之後才得以跟上我們班其他的同學。此後，母親就會常常安排老師來家裡輔導我們的英文，才漸漸提升我們的英文成績。在念高一時，我曾代表班上參加全校英語比賽，記得那次我上台準備的是背誦林肯的Gettysburg Address。那一次雖未得名，但開始對自己的英語文能力比較有信心

了。高三時，賈祥久老師指定我們用Dixon的Graded Exercises in English勤做練習，後來才知道賈老師是要我們從句型練習中奠定英文文法的基礎。念了員林實中六年下來，英文已變成了我最喜歡的一門課。但是，影響我大學選讀外文系的原因，除了中學時受到英文科成績不錯的鼓勵之外，另一原因其實還是來自家裡。在嘉義念小學時，因殷家有長輩任職戲院經理，我們就開始常常看電影，同時我也跟著姐姐哥哥看家裡的童話故事、希臘神話、泰西五十軼事等，也很喜歡看各種漫畫。在員林念中學時也很幸運，因為母親在學校的圖書館工作，我們常常可以看到皇冠、拾穗雜誌及各種世界名著小說。而從小養成的看電影習慣，仍然是我們全家最喜歡的休閒娛樂項目之一。另外，我也跟著同學一起學唱西洋歌曲、收集電影明星照片、收集電影本事及雜誌上的影劇報導……這些興趣都促使我在聯考時，將外文系列為每個學校的第一志願。沒料到，1961那年聯考的數學試題奇難無比，我平常很有把握的數學科只拿到8分，未能如願考上外文系。幸好，早我們一年在成大念外文系的姐姐，建議我在填寫志願時，在每個學校除了外文系以外，還要填上一兩個錄取分數比外文系低一點的系，因為這樣做可以確保能進入那個學校，以後在該校升，大二時，再設法申請轉入外文系。那年聯考放榜時，很高興能以第七志願進入東海的歷史系，準備第二年才申請轉入外文系。

就讀東海的四年大學生活果然使我大開眼界：不但由東海住校的團體生活，開始學習獨立及自律，在課堂上，也因為必須使用英語學習及討論，訓練了我們跟外籍老師使用英語直接表達自己想法的膽量。在當時的台灣，像東海外文系這樣，全部的課程都由native speaker來教，是獨一無二的！（當年大概只有師大英語系的特別班，才有類似的使用全英語的課程。）我們家因為同時有三人念大學，念私立大學的我，必須申請在校工讀，以貼補住校的費用。我在東海四年的工讀經驗中，最珍貴的就是圖書館的工作訓練。最初做的都是書籍的修補、整理及上架等基本工作，後來，就常常被安排擔任坐在圖書館樓梯口櫃檯，負責處理同學借還書的circulation工作。記得在大四時，有時甚至還要負責晚間圖書館的開館及閉館工作。對我而言，那四年的工讀是年輕時的第一次成長訓練。（直到現在我才明白：我們當年在東海那四年的liberal arts通材教育，其實也包括了全盤規劃過的生活教育。一、二年級必修、零學分的基本勞作課，除了時時訓練team work，也因為要做的真正是生活上各方面的“基本”工作，久而久之也養成大家能隨時捲起袖子動手做的習慣。無形之中，已經把我們這批東海人，塑造成了非常unique的族群；也因為有這些共同的生活體驗，我們第七屆的同學在畢業了五十多年之後，還可以藉由網路很親切地互通有無。）

1965年畢業後，我跟呂坤維都留校擔任外文系助教。她要管language lab，我則擔任行政工作，其中之一是負責管理系裡的圖書及借還。東海外文系的特

色，除了必修的大一大二英語文課程一律由外籍老師教課以外，也提供學生大量的英文閱讀及上課時的討論。雖然大一英文課指定學生統一購買的教科書，只是薄薄的一本Reader及另一本英文文法練習，但是系裡準備了成套的、依難度編排的各種程度的小本英文graded readers，供各班老師依學生的程度安排順序，短期借用。除了這些大一、大二英文共同使用的英文書以外，我們外文系本科生上課使用的各種教科書，也是一律由系裡免費提供的。因為外文系的這些書籍會重複使用，系裡會要求學生不可在書上做任何標記，書籍收回後還須檢查及修復。我在1965-67任助教時，就負責管理這些書籍的借還以及維護。那兩年當助教的另一工作，是協助系裡的秘書孟太太處理文書工作。（孟太太跟當時東海很多教職員一樣，都是燕京大學畢業的。）我除了因此得以學習檔案的整理，也因為時常要幫孟太太校對她打的英文書信及英文編班測驗的試題，訓練出可以自己快速校稿的能力。後來在1991-99年之間，我有幾次機會參與大專聯考及大學考試中心英文科的審題、命題研究及閱卷等責任很重的工作，常常必須快速校審英文稿，那些任務能順利完成，都應歸功於在東海當助教時的訓練！

留校任助教那兩年也使我有機會多了解我們系主任Ms.Cochran的為人及處事。還記得我在大二外文系迎新會上，第一次看到喜歡穿淺色碎花洋裝的Ms. Cochran，她微笑著說要 "Let her hair down"，並用中文唱了一首「拉蒙娜」，還解釋說，這首歌是她以前在燕京大學教書時，學生教她唱的。大三那年，我修了Ms.Cochran的Foundations of Linguistics，這是我第一次接觸語言學，因為我那門課上下學期的成績都是A，很受鼓舞。剛好那兩年我在校外也有英文及中文家教的機會，使我開始考慮未來出國應該選擇語言學。

1965-67那兩年在系裡當助教的時候，還有另一收穫，就是可以就近觀察到我大學時的恩師Ms. Cochran的另外一面：管理外文系的行政能力。我非常佩服她與系裡那些教大一、大二英文的年輕老師的相處，我注意到：Ms. Cochran雖然平時很慈祥和藹可親，但是必要時，她仍會堅持原則，設法指正年輕人的一些不當言行。在東海時觀察到Cochran主任在處理系務的一些方法，以及我在1967年出國留學念研究所的"教"與"學"過程中的一些經歷，使我後來在政大擔任公企中心語言組主任、西語系代理主任、語言學研究所所長及英國語文學系系主任等職位，遇到必須處理棘手的人事或行政問題時，可以參考及有所依據，也因此得以化解許多不必要的誤會或困難。

附註：本文節錄自「學堂與我」



1966~67 跟一些老師及助教在外文系新建的 lab 外面合影。



大四時畢業紀念冊拍校長室合照



1965 大家步行去參加在體育館舉行的畢業典禮時拍的。



1966 左右在系辦門口與 Ms. Cochran 及孟太太合影。